

中共菏泽市委组织部  
中共菏泽市委宣传部  
中共菏泽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菏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菏泽市教育局  
菏泽市财政局  
菏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菏泽市水务局  
菏泽市农业农村局  
菏泽市文化旅游局  
菏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共青团菏泽市委

菏人社字〔2024〕7号

---

**中共菏泽市委组织部 菏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 12 部门关于优化实施 2024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党委组织部、宣传部、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政府人力

资源社会保障局、教体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文化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共青团各县区委，各大中专院校：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决策部署，根据《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 13 部门关于进一步优化实施 2024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工作的通知》精神，现就做好我市 2024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实施工作通知如下：

**一、贴近需求设置岗位。**2024 年全市“三支一扶”计划紧紧贴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需求，开发基层事业发展急需紧缺岗位，拓展乡村建设助理、农技推广、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行管理、林草生态保护修复、医疗卫生、基层思想宣传和乡村文化振兴等服务岗位。岗位设置一律安排在乡镇及以下单位或实际工作地在乡镇的岗位，继续允许设有村委会的街道办事处参照乡镇在编制和岗位空缺数额内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二、合理确定招募规模。**2024 年全市计划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70 名左右。各县区在乡镇事业编制总体空编的前提下，结合岗位空缺情况开展岗位需求征集。各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会同机构编制部门（加盖两部门公章）审核汇总年度招募计划招募岗位需求表（见附件 1），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商市委机构编制部门同意后，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三、统一组织选拔招募。**2024年“三支一扶”计划岗位招募人员对象为山东省内普通高校毕业生（含非山东户籍毕业生）以及省外普通高校和国家承认学历的海外高校全日制大学的山东户籍毕业生，年龄上限统一为30周岁（含），学历下限为专科，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生可按有关规定应聘符合条件的岗位。笔试由省统一组织，不设开考比例，分类划定最低分数线，对过最低分数线考生允许进行调剂，降低招募计划流失率。面试、体检、考察等环节的具体程序及事项我市在全省招募公告、面试公告的基础上制定补充通知。

**四、注重考核评鉴认定。**市、县（区）应为“三支一扶”人员统一开展入职前培训、在岗和离岗培训，确保每人每年参加培训不少于40课时，“三支一扶”在岗人员培训情况作为本人年度评优、考核的重要依据。县级“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指导用人单位进行考核，将平时考核作为年度考核和期满考核的主要依据，考核结果存入本人人事档案。对年度考核不合格的不予采取考核考察的方式公开招聘为乡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五、加强岗位培养锻炼。**落实基层服务单位岗位培养锻炼的主体责任，建立导师制、传帮带等培养制度，择优推荐担任基层单位团委副书记、河（湖）长助理、农业技术服务站（所）长助理、林（场）长助理、基层供销社主任助理等，鼓励支持参与基层重大项目建设和重点任务。报经市“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批准，支持选派到对应上级单位进行不超过1个月的跟班学习、研修培训、顶岗锻炼等。鼓励“三支一扶”人员服务期间参加相

关职业资格考试，服务满1年且考核合格后可按规定参加职称评定。

**六、落实服务管理措施。**“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贴标准，要按照当地乡镇机关或事业单位从高校毕业生中新聘用人员试用期满后的工资收入水平确定，并根据物价、同岗位人员待遇水平动态调整，保障与服务地乡镇（街道）事业单位人员享受同等福利待遇。各县区应为在岗“三支一扶”人员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多渠道搭建“三支一扶”人员交流平台，定期开展走访座谈、节日慰问等活动。

**七、全面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区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把“三支一扶”计划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吸引青年人才基层就业、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举措来抓。加强全国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工作管理信息系统应用，及时采集信息、上报数据和更新服务状态。强化宣传引导，打造“支扶青年”品牌，做好新招募人员的赴基层服务出征仪式和宣誓活动，加强党建团建工作，增强队伍的凝聚力、向心力、战斗力。

联系人：邹志立，孔祥瑞

联系电话：0530-5310446

附件：1. 2024年菏泽市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招募岗位需求表

2. 2024年菏泽市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登记表



中共菏泽市委组织部



中共菏泽市委宣传部



中共菏泽市委机构  
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菏泽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菏泽市教育局



菏泽市财政局



菏泽市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



菏泽市水务局



菏泽市农业农村  
局



菏泽市文化和  
旅游局



菏泽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共青团菏泽市委  
2024年3月14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就业促进与失业保险科)



附件 2

## 2024 年菏泽市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 登 记 表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健康状况		
身份证号码				
学校名称		学校所在 省 市		
学 历		院 (系) 专 业		
户籍所在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家庭通信 地址及电话				
服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支教 <input type="checkbox"/> 支农 <input type="checkbox"/> 支医 <input type="checkbox"/> 水利 <input type="checkbox"/> 帮扶乡村振兴 <input type="checkbox"/> 支文 <input type="checkbox"/> 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林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限选一项)			
服务去向	(服务地、服务单位)			
个人简历				

大学期间 奖励和处分	
本人承诺	<p>1、本人自愿参加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保证本人相关信息真实。</p> <p>2、本人将按照规定的时间及时前往相应服务地报到，并服从岗位分配，除不可抗力外，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p> <p>3、服务期间，本人将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的管理规定，爱岗敬业，尽职尽责。</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市级“三支 一扶”工作 协调管理办 公室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省级“三支 一扶”工作 协调管理办 公室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 注	

注：此表一式5份，1份存入“三支一扶”计划人员档案，其余4份，由省、市、县“三支一扶”办公室和服务单位各存1份。